

合同

编号： 11N10455156K20241102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和静县人民法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巴州汇鑫同创建筑装饰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和静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巴州汇鑫同创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巴州汇鑫同创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巴州汇鑫同创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水电暖维修维护安装保养服务	-	-	服务内容:按客户要求,品牌:,服务方式:现场+远程服务,服务周期:次,服务对象:按客户要求,维保内容:按客户要求,设备类型:按客户要求	1	件	9000.00	9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90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玖仟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一次性付款

三、服务条款

服务采购清单

人行道铺设花砖：300m²*30 元= 9000元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静县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965004010004281000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